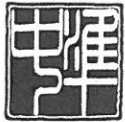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
普通股认购资金实收情况的
验资报告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国兴大厦 4 层
邮编：100044
电话：010-88356126
传真：010-88354834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zhu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验资报告

中准验字[2016]1182号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止2016年11月9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协议、合同、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的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602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98,781,936.00元，股本为人民币912,005,058.00元。根据贵公司七届八次董事会、七届二十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和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向彭海帆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947号）核准，贵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37,275,614股普通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1元，委托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经我们审验，截至2016年11月9日止，贵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实际已发行122,730,160股，每股发行价格6.05元，共计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742,517,468.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29,000,000.00元，实际募集资

金净额为人民币 713,517,468.00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22,730,160.00 元整，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590,787,308.00 元。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498,781,936.00 元，股本人民币 912,005,058.00 元，已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6 年 9 月 20 日出具中准验字[2016]1161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6 年 11 月 9 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1,034,735,218.00 元，股本人民币 1,034,735,218.00 元。

本验资报告供贵公司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股本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变更登记时使用及据以向全体股东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不应被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 1：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附件 2：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附件 3：验资事项说明

附件 4：银行进账单复印件

附件 5：银行询证函复印件

(此页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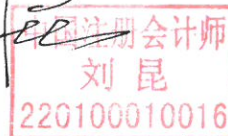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十日

主题词：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验资报告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楼 4 层

邮编：100044

电话：010-88356126

Add: 4th Floor, No.22, Shouti South Road, Haidian District, Beijing

Postal code: 100044

Tel: 010-88356126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至2016年11月9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新增注册 资本	新增注册资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货币	实物	知识 产权	土地 使用 权	其他	合计	其中：股本						
								金额	占新增注册 资本比例%	其中：货币出资 金额	占新增注册 资本比例%			
哈尔滨工业大学高新技术开发总公司	33,057,851.00	33,057,851.00									33,057,851.00	26.94	33,057,851.00	26.94
宁波兴远联融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3,057,851.00	33,057,851.00									33,057,851.00	26.94	33,057,851.00	26.94
陈圆	13,223,140.00	13,223,140.00									13,223,140.00	10.77	13,223,140.00	10.77
鹏华基金增发精选3号资产管理计划	10,247,933.00	10,247,933.00									10,247,933.00	8.35	10,247,933.00	8.35
鹏华基金增发精选2号资产管理计划	8,350,000.00	8,350,000.00									8,350,000.00	6.80	8,350,000.00	6.80
王国华	8,264,462.00	8,264,462.00									8,264,462.00	6.73	8,264,462.00	6.73
张广全	8,264,462.00	8,264,462.00									8,264,462.00	6.73	8,264,462.00	6.73
匡澜	5,785,123.00	5,785,123.00									5,785,123.00	4.71	5,785,123.00	4.71
姚永达	2,479,338.00	2,479,338.00									2,479,338.00	2.02	2,479,338.00	2.02
合计	122,730,160.00	122,730,160.00									122,730,160.00	100.00	122,730,160.00	100.00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 2016 年 11 月 9 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份性质	认缴注册资本				股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金额	出资比例 (%)	金额	出资比例 (%)	金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	金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境内法人持股	230,330,971.00	25.26	315,044,606.00	30.45	230,330,971.00	25.26	84,713,635.00	315,044,606.00	30.45
境内自然人持股	145,427,721.00	15.95	183,444,246.00	17.73	145,427,721.00	15.95	38,016,525.00	183,444,246.00	17.73
境外法人持股	37,464,430.00	4.11	37,464,430.00	3.62	37,464,430.00	4.11		37,464,430.00	3.62
小计	413,223,122.00	45.31	535,953,282.00	51.80	413,223,122.00	45.31	122,730,160.00	535,953,282.00	51.8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境内人民币普通股	498,781,936.00	54.69	498,781,936.00	48.20	498,781,936.00	54.69		498,781,936.00	48.20
小计	498,781,936.00	54.69	498,781,936.00	48.20	498,781,936.00	54.69		498,781,936.00	48.20
合计	912,005,058.00	100.00	1,034,735,218.00	100.00	912,005,058.00	100.00	122,730,160.00	1,034,735,218.00	100.00

附件 3

验资事项说明

一、变更前基本情况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 1993 年经黑龙江省体改委黑体改复[1993]337 号文件批准，采用定向募集方式组建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

1996 年 5 月 6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审字[1996]35 号文件批准，公司公开发行社会公众股 30,000,000 股，并于 1996 年 5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交易，公司总股本增至 130,000,000.00 元。

1997 年 6 月 23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上字[1997]31 号文件批准公司实施增资配股方案，本次配股共配售 27,243,461 股，公司总股本增至 157,243,461.00 元。

1998 年 10 月 17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上字[1998]133 号文件批准公司实施增资配股方案，此次配股共配售 22,807,077 股，公司总股本增至 180,050,538.00 元。

根据 1999 年 6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 199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 1998 年 12 月 31 日股本总额 180,050,53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4 股，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4 股，此次共送转股 144,040,430 股，股本增至 324,090,968.00 元。

2007 年根据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以 2007 年 2 月 9 日流通股本 174,690,968.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转增股本，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流通股可获得转增股数 10 股，共计转增 174,690,968.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498,781,936.00 元。于 2007 年 4 月 23 日取得哈尔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 230199100006678(1-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二、申请新增注册资本及出资规定

根据公司七届八次董事会、七届二十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和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向彭海帆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947 号），公司非公开发行 122,730,160 股人民币普通股且募集资金总额

为人民币 742,517,468.00 元,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6.05 元,委托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分别由哈尔滨工业大学高新技术开发总公司认购 33,057,851 股、宁波兴远联融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认购 33,057,851 股、陈圆认购 13,223,140 股、鹏华基金增发精选 3 号资产管理计划认购 10,247,933 股、鹏华基金增发精选 2 号资产管理计划认购 8,350,000 股、王国华认购 8,264,462 股、张广全认购 8,264,462 股、匡澜认购 5,785,123 股、姚永达认购 2,479,338 股,实际非公开发行股份合计为 122,730,160 股。按每股面值 1.00 元,公司申请新增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2,730,160.00 元。

三、审验结果

(一)截至 2016 年 11 月 9 日止,公司已收到投资者缴入的出资款人民币 742,517,468.00 元,扣除部分证券承销费人民币 29,000,000.00 元后,余额人民币 713,517,468.00 元,主承销商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将募集资金余额汇入公司开立的以下募集资金专户: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银行账号:8025100000001627)人民币 713,517,468.00 元;

上述已收到投资者缴入的出资款人民币 742,517,468.00 元扣除与发行相关的证券承销费人民币 29,000,000.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13,517,468.00 元,其中转入股本人民币 122,730,160.00 元,余额人民币 590,787,308.00 元转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二)变更后累计股本为人民币 1,034,735,218.00 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 100%。

四、其他事项

根据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限售期安排,上述特定对象所认购股份锁定期限均为 36 个月。



廈門國際銀行
XIAMEN INTERNATIONAL BANK

壹票五效



贷记通知书
CREDIT ADVICE

日期/Date: 2013 11 09

客户/Client: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账号/Acct No.: 602510000001627

业务类型/TXN Type: 大小额入账
交易分行/Branch: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

业务编号/Ref: FT1691431930689

以下款项已贷记到司上述账户 /We have credited your above A/C with details below:
起息日/Value date 交易明细/Description 币别/Currency 金额/Amount 汇率/Exch. Rate
2013 11 09 入账金额/Principal CNY 713,517,468.00

付款人账号 (Payer Acc): 1160105890062504499
付款人户名 (Payer Acc. Name):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汇款金额 (Remittance Am): CNY713,517,468.00
交易附言 (Remarks): 工大高新非公开发行股票



人民币柒亿壹仟叁佰伍拾壹万柒千肆百零肆元





廈門國際銀行
XIAMEN INTERNATIONAL BANK

重复无效



第2次打印, 以此份为准

贷记通知书
CREDIT ADVICE

日期/Date: 2016-11-09

客户/Customer: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Acct No.: 8925100000001627
 业务类型/TXN Typ: 大小额入账
 交易分行/Branch: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
 业务编号/Ref: FT1631446592960

以下款项已贷记贵司上述账户
 起息日/valuc date: 2016-11-09

We have credited your above A/C with details below:

金额/Amount	币种/Currency	汇率/Exch. Rate
22,462.50	CNY	

入账金额/Principal

付款人账号 (Payer ACC): 11001058900052504499
 付款人户名 (Payer ACC. Name):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汇款金额 (Remittance Amt): 22,462.50
 交易附言 (Remarks): 工大高新非融资类往来款



人民币贰万贰仟肆佰陆拾贰元伍角



银行询证函

编号_____

厦门国际银行北京东城支行:

本公司聘请的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对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实收(或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审计。按照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应当询证本公司出资者向贵行缴存的出资额。下列数据及事项如与贵行记录相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签字、盖章;如有不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列明不符项目及具体内容,并签字、盖章。回函请直接交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现场函证人员。

通信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 4111 号兆丰国际大厦 17 层

邮编 130021 电话: (0431) 89568025/13944139127 传真: (0431) 85096911

联系人 郝静梅

截至 2016 年 11 月 9 日 止, 本公司出资者缴入的出资额列示如下:

缴款人	缴入日期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款项用途	备注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11-9	8025100000001627	人民币	¥713,517,468.00 元	工大高新非公开增发	
	2016-11-9	8025100000001627	人民币	¥22,462.50 元	工大高新非公开增发	
合计金额(大写)		人民币柒亿壹仟叁佰伍拾叁万玖仟玖佰叁拾元零伍角整				

(如本次询证函为多次页, 请加盖骑缝章)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2016年 11 月 10 日

以下由被询证银行填列

结论:

经本行核对, 对所函证项目与本行记载信息相符。特此函复。

2016 年 11 月 10 日

经办人: 张子晨 职务:

复核人: 贺嘉 职务:

(银行盖章)



经本行核对, 存在以下不符之处:

年 月 日

经办人:

职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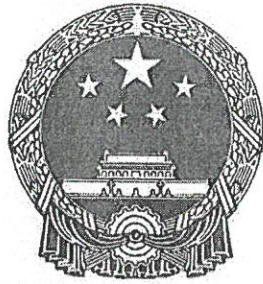
电话:

复核人:

职务:

电话:

(银行盖章)



营业执照

(4-2)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082889906D

名称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楼4层04D

执行事务合伙人 田雍

成立日期 2013年10月28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0月28日至 2063年10月27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投资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6



08

23

月

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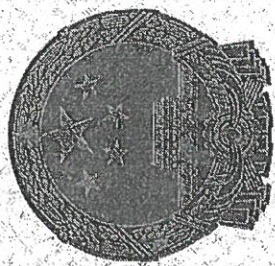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NO. 01978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附件专用章

名称: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田雍
办公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国兴大厦4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00170
注册资本(出资额):	1575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2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3-10-11



证书序号: 000375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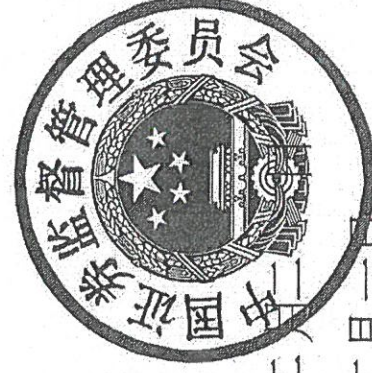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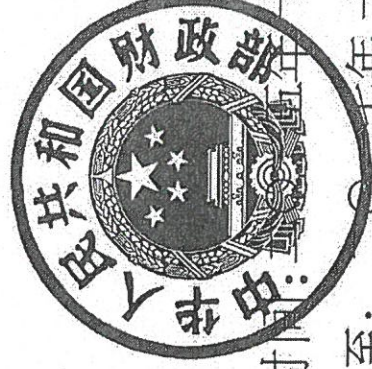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田雍

证书号: 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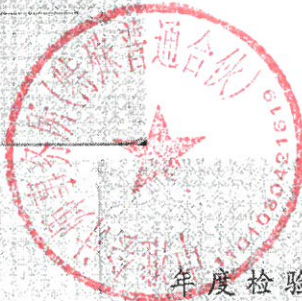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一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一日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附件专用章





姓 名 Full name 赫 波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0-10-2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吉林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22010370102102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附件专用章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22010001001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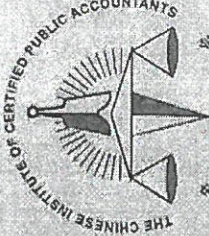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1995 年 09 月 20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6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5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4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月 /d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刘 勇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2年06月01日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吉林建元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220102720601043




2015 this renewal
2014 this renewal
2013 this renewal
2012 this renewal
2011 this renewal

2001年8月8日
2012年12月3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吉林建元会计师事务所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1年8月8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1年8月8日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准有限会计师事务所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3年12月3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3年12月31日

11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zhu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授权书

根据财政部财会（2001）1035 号文件及我所的授权制度等规定，
授权人田雍主任会计师对以下人员授权如下：

授权副主任会计师韩波在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中准验字[2016]1183 号）验资报告上签名盖章。

授权人：

（主任会计师）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日期：2016 年 10 月 29 日

